2021年述职报告

市生态环境局党组书记、局长 刘福明

（2022年1月）

一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深入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文明建设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要求，紧紧围绕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好转工作目标，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加强党的建设，持续强化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切实推动全局工作提质增效，不断引领全市生态环境工作高质量开展。

一、加强理论学习，切实提高政治站位

建立了“会前半小时”学习制度，抓实党组中心组学习，带领领导班子和干部职工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和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认真领会精神实质和丰富内涵，自觉讲政治，对国之大者心中有数，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领会习近平总书记“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好转”的工作要求，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上来，把力量凝聚到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我市生态环境保护事业高质量发展上来。

二、提升党建水平，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一是夯实工作责任，强化政治担当。**自己始终坚持将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与生态环境业务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自觉履行好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的工作职责。年初更新制定了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与分管科室、单位签订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对班子成员主体责任纪实手册一季度一点评一研判，并坚持每月按规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工作纪实要求，不断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

**二是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强化政治建设。**围绕党史学习教育总体要求，举行读书班30余次，开展专题研讨6次，举办学习园地5期，组织学习成果测试5次。为全体党员干部职工讲“弘扬长征精神，共谋发展开新局”系列专题党课2次、廉政专题党课1次。组织全体党员干部赴商州区北宽坪红色教育基地，开展了“学史悟思想强根铸魂 奋进新时代追赶超越”主题党日活动暨党性体检警示教育活动。开展庆祝建党100周年活动，组织全体干部收看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直播，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春节”、“七一”、“中秋”党委和各支部集中走访看望慰问了老党员、老干部、困难党员，对他们送去了节日问候、进行关怀关爱并征询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建议。“七一”前夕评选表彰了先进党支部、优秀党务工作者和优秀党员，着力营造追超比赶的良好氛围，不断激发干事创业的内生动力。

**三是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树牢宗旨意识。**及时督促领导班子和县级干部结合乡村振兴、转型发展、环境保护，带头开展实践调研活动，围绕加快推进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商州区沙河子丹江污水直排问题等8个问题深入基层一线，研究分析、推动解决。督促局机关及下属单位围绕2020-2021年度各县区农村环境整治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洛南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项目、陕西锌业有限公司锌粉车间燃爆治理等8个项目，对项目进度进行更新公示，每个党员干部根据自身业务范围，至少为群众办了1件实事，着力推动解决一批关系群众环境权益的热点难点问题。

**四是巩固标准化建设成果，提升组织建设。**严格落实党内组织生活制度，认真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扎实贯彻落实“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主题党日、双重组织生活等基本制度，不断提高党内政治生活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带头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党支部组织生活。不断完善、落实党支部工作联系点制度和党员领导干部联系离退休党员工作制度，提高党内政治生活质量。扎实开展“对标建强”百日攻坚活动，坚持问题导向，对标对表自查。在全市生态环境系统建立了党支部联系点工作制度和党员领导干部联系离退休党员工作制度，深入开展“在职党员进社区志愿服务”“双报到双考评”活动，组织党员进帮扶村开展环境卫生整治活动。严格实施党员“双星晋级”管理制度和“评星晋级、追赶超越”积分管理制度，吸收、培养6名积极分子、接收3名预备党员，切实强化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模范带头作用发挥比较突出。

三、廉洁自律，加强机关党风廉政建设

**一是开展警示教育，加强法纪震慑。**充分利用红色教育基地、典型案例教材、警示教育片、带头讲廉政教育课等多元载体，坚持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警示教育，以正面典型引导鞭策人，反面案例警示教育人，今年以来常态化对系统干部进行警示教育7次；同时推进廉政文化进机关、进家庭，在单位楼道、院内、办公室设立廉政文化墙、专栏，廉政文化处处有熏陶、时时有提醒，通过浓厚的宣教氛围，让干部常见常思、常闻常省，不断强化了法规意识、筑牢了纪律防线。

**二是紧盯“关键少数”，严格权利监管。**严格落实廉洁档案备案、廉政承诺、谈心谈话、婚丧嫁娶报备制度。对全系统副科级以上干部进行“廉洁档案”备案，并要求作出廉政承诺，向各县区分局及局属单位班子成员下发了谈心谈话手册，各单位班子成员坚持每月至少开展1次廉政谈话，对新提拔的科级领导干部集体谈话3次。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婚丧喜庆事宜向党委、驻局纪检监察组报告（备案）制度，进一步规范了权利运行，强化了权利监管。

**三是坚持纠治“四风”，扭转不良风气。**紧盯“五一、端午、中秋国庆、元旦、春节”重要节假日，在全市生态环境系统内下发纠治“四风”工作通知，召开全体职工会议，开展集体提醒谈话，要求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严格值班值守，确保正常运行，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组织围绕办公用房、公务用车等重点任务，对享乐主义、奢靡之风及其隐形变异问题对各单位不定期开展明察暗访，确保八项规定精神落地生根，切实推动作风建设化风成俗。

**四是加大日常监督，强化执纪力度。**督促各县区分局、局属各单位围绕季度监督检查重点任务及清单，做好日常监督管理。亲自下基层和督促班子成员坚持每季度至少监督检查1次，深入查看各单位每季度工作开展情况及存在问题；常态化对各单位开展明察暗访，了解党员、干部以及机关单位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反馈整改，倒逼干部遵规守纪。今年以来联合驻局纪检监察组调查核实处理问题线索9件：立案1件，记大过1人 ，提醒谈话9人，限期整改3人，通报批评2个单位2人，发监察建议1份，函询4人，进一步增强了全体干部廉洁自律、遵规守纪的行为自觉。

**五是聚力作风建设，转变工作作风。**扎实开展“提士气强担当建机制促发展”作风建设，聚焦工作重点，强化工作部署，提出“十个带头”“八个结合”工作要求，细化“学、查、改、建”具体措施，常态化对责任担当、工作落实、作风转变等6个方面问题进行自查自纠，并对作风建设质量效果进行评估。坚持把问题整改贯穿作风建设全过程，针对发现的问题，建立清单台账，制定整改措施，实行动态管理，聚力攻坚、持续整改。坚持“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建立健全了《干部职工请休假管理制度》《党员干部“十个严禁”》《公务接待管理办法》《严禁领导干部违规干预行政执法八条纪律》等16项规章制度，切实用制度管人管事，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

四、全面推进，生态环保工作再创新亮点

通过扎实履行党组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党组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党员干部廉洁意识不断增强，工作作风进一步改进。2021年，各项工作取得新的“十大亮点”。

**一是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提升。**PM2.5年均浓度同比下降20%，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位居全省第一，连续5年进入国家空气质量达标城市行列。

**二是水环境质量持续为优。**主要河流水质和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均100%达标，水环境质量持续位居全省前列。黄龙河流域治理灾后重建全面完成，丹江流域涉锑重金属排查整治取得阶段性成效。

**三是土壤环境安全稳定。**排查整治土壤污染隐患67个，受污染耕地和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均为100%，全面完成41个村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任务。

**四是秦岭生态环境保护不断加强。**“三线一单”编制完成并向社会发布。秦岭“五乱”与生态环境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深入开展，百日环境执法攻坚强化行动卓有成效。

**五是中央和省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有力。**第一轮中央和省委环保督察、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反馈的44个问题和交办的412件信访件全部办结。全面做好了第二轮中央和省委环保督察配合保障工作。

**六是现代环境治理能力不断提升。**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印发了《商洛市关于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实施方案》，制定出台了《商洛市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修复管理办法》，开展了环境执法应急及环境监测大比武活动，全省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现场交流会在我市召开。

**七是争取中省项目投入扎实有效。**编制了“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和项目规划，全年争取中省各类污染防治项目资金3.87亿元，同比增长300%。

**八是生态文明示范创建全面启动。**编制了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区创建规划和五年行动方案，柞水县国家“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命名授牌。

**九是环境宣传教育不断深化。**《商洛日报》、商洛电视台、“商洛生态环境”微信、微博等宣传阵地持续巩固，“六五”环境日系列主题宣传社会影响力不断扩大。全年刊发各种环境宣传信息2000余条，出刊《商洛环境》52期。

**十是党的建设全面加强。**党史学习教育深入开展，市级“模范机关”、“健康机关”创建通过验收，市局机关党委和下属三个支部全部达到党组织标准化建设要求。

今后，我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中省市部署和要求，团结带领全体干部职工，勇于担当，真抓实干，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服务商洛高质量发展。